元民〔2018〕 2 号

三元区民政局2017年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引言

我局编写2017年三元区政府信息公开报告。本报告由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主要问题，改进情况、需要说明的事项与附表七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以在“三元区政府信息公开网”（http://www.smsy.gov.cn/syxxgk/）上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我局办公室联系，地址：三元区民政局办公室，电话：0598—8328341。

一、概述

2017年，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工作部署，在区政府办公室的指导下，按照《三元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17年政务公开主要任务分解表的通知》（元政办〔2017〕66号）要求，我局印发了《三元区民政局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实施方案》。以服务民生保障民生为重点，着眼于巩固基础，探索创新，努力实现稳步提高。

（一）以政务公开助力稳增长

1.加强预期引导

深入解读政策背景、依据、目标任务、涉及范围。一是做好政策解读，健全完善政策解读工作机制，二是回应社会关切，组织做好本地本部门的政务舆情监测工作，扩大舆情收集范围，及时了解各方关切，有针对性地做好回应工作。年内未监测到舆情，未接到上级转发的舆情处置单。三是用好新闻媒体，对重要会议活动、重大决策部署等方面信息，及时通过新闻发布会、在线访谈、信息文本等方式向三明日报社、有关宣传单位、部门提供信息材料。

2. 推进减税、降费、降低要素成本信息公开

公开降低企业成本各项政策措施及执行落实情况。民政局没有涉企项目。

3. 推进重大建设项目和公共资源配置信息公开

推进重大建设项目信息公开。对重大建设项目，民政部门将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以及政（事）务公开栏及时公开项目资金、招投标情况，工作进程。

（二）以政务公开助力促改革

1. 推进“放管服”改革信息公开

（1）强化权责清单管理与应用。一是全面推进权责清单公开，向编办提交《三元区民政局行政权责清单》、行政审批中介服务和前置审批事项清单，由省网站办事大厅和区政府网站公开。结合单位实际，年内公开了机构信息、主体责任和权力；每季度对行政许可的事项及办理情况、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及调整、取消情况，执行罚没款执行情况进行公开。二是推进政务服务公开，制定了政务公开工作指南，每季度定期公开各项公文及规范性文件、人事任免、其他依照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应当主动公开的重要信息。

（2）权责清单及时向社会公开。落实上级部署，推进权力清单、责任清单“两单融合”，权责清单及时在区政府网站公开。

（3）及时公开政策性文件的废止、失效等情况。在本局政务公开栏上及政务信息公开网站上定期通过主动推送信息等方式告知政策性文件的废止、失效情况，及时在政府网站已布的原文件上作出明确标注。

（4）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围绕年内实现“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要求，汇总形成并统一公布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明确抽查依据、主体、内容、方式等，及时公布抽查结果和查处情况。拓展网上办事功能，推动政务服务事项入驻网上办事大厅，逐步实现审批和服务事项网上预审和网上办理，让网络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路。

（5）大力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组织人员积极参加政府办组织的电子证照培训，加强完善配电子证照系统，促进行政审批服务全程网办，让群众办事更加快捷。

（三）以政务公开助力惠民生

1. 推进扶贫脱贫和社会救助信息公开

推进社会救助信息公开。一是进一步增强城乡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医疗救助、临时救助等信息公开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根据三元区民政局牵头情况，区民政局专题召开了社会救助对象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明确了社会救助对象的公开范围、公开内容。同时强化落实，长效管理。出台社会救助信息公开工作考核机制和责任追究机制，把社会救助信息公开工作纳入日常考核范围。每季度对社会救助对象信息化公开情况进行监督检查，重点公开城乡低保对象877人，特困人员56人，发布低保标准552元/月人，补助水平423元/月人，农村低保标准6624元/月人，补助水平389元/月人，1-12月城乡低保资金支出461万元；医疗救助172人次，累计救助20万元；临时救助167人次，累计救助31.8万元。二是做好减灾救灾信息公开，确保核查落实，公开公平。乡镇（街道）收到受灾的群众救助资金的申请后，调查核实受灾人员的基本情况，根据规定按将申请受灾救助资金的人员的基本信息，姓名、住址、金额公示在乡镇（街道）、村（居）的宣传栏中。公示5个工作日后，在没有接到群众举报后，将救灾款发给相关受灾人员。全年下拨乡镇（街道）自然灾害救助资金15万元。

（四）增强政务公开实效

1.全面落实“五公开”工作机制

（1）“五公开”纳入办文办会程序。推进民政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建设，进一步明确公开的主体、内容、时限、方式等，提升主动公开的规范化水平。对涉及公共利益、社会广泛关注的建议提案，原则上都要公开答复全文，及时回应关切，接受群众监督。

（2）建立公开内容动态扩展机制。细化完善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公众参与、专家咨询和集体讨论决定等重大行政决策程序。积极探索建立重大决策预公开制度，建立公开内容动态扩展机制。

（3）加快制定主动公开基本目录。按照上级部门对办事公开标准化建设要求，完善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公开目录、公开指南、运行流程图和评估考核表，统一规范公开内容、公开形式、公开时间、公开程序等。

（4）做好电视电话会议公开工作。对涉及公众利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电视电话会议，除涉及国家秘密外，积极通过网络、新媒体直播等方式向社会公开。

（5）进一步做好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积极推进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对涉及公共利益、社会广泛关注的建议提案，务必积极回应关切，接受群众监督。

2. 进一步健全解读回应机制

（1）切实做好政策解读回应工作。通过网上办事大厅公开业务办理程序、标准、时限，及时通过网上办事大厅公开具体业务办理；按要求政策解读材料、解读方案与政策性文件一同报批，解读材料在文件公开后 3 个工作日内发布，今年在本局开了两次关于政策解读工作会，主要负责人带头宣讲政策，各股室人员认真学习新政策。

（2）落实政策解读“三同步”要求。按照“谁起草、谁解读”原则，严格遵守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的“三同步”工作要求。依托门户网站、政（事）务公开栏等方式，做好政策解读工作。

（3）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涉及本部门的重要政务舆情、重大突发事件等热点问题，依法按程序第一时间通过网上发布信息，并根据工作进展持续发布动态信息。回应力求表达准确、亲切、自然，为群众提供客观、可感、可信的信息，发挥正面引导作用。

3. 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

（1）加强政府网站建设。我局切实做好对公开栏的公开工作责任，一是积极推进决策公开，对重大决策、重要项目进行公开。对年度预算、决算情况、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进行公开。二是做好政策执行和落实情况公开，对大宗物品政府采购情况，重大建设（装修）项目的批准、招投标及实施情况、国有资产变更进行公开。确保及时向区信息公开网站公开信息，做好检查抽查并及时公开相关情况。

（2）用好管好政务新媒体。明确主体责任，健全内容发布审核机制，强化互动和服务功能，切实解决更新慢、“雷人雷语”、无序发声、敷衍了事等问题。

（3）加强政府信息查阅场所工作。严格落实《福建省政府信息查阅场所管理办法》、《三元区政府信息公开服务指南》，在主动公开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档案馆、图书馆提供相应纸质文本和电子文本。

4. 依法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

加强和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答复工作，严格按照法定时限答复，增强答复内容针对性并明示救济渠道。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一）本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

2017年我局共制作政府信息17条，主动公开17条，全文电子化率达100%。《条例》实施以来累计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92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

2017我局不断深化政务公开，其中：机构职能类信息4条，占23.5%；规划计划类信息1条，占6%；扶贫、教育、医疗、社会保障、促进就业等方面的政策、措施及其实施情况类信息6条，占35%；工作动态类信息2条，占12%；其它4条，占23.5%。

（三）信息公开的形式

我局通过三元区政府门户网站（www.smsy.gov.cn）发布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广大群众可登录此网站查阅我局公开的相关信息。我局办公室走廊设置政务公开栏、办事流程图，主动公开政务信息，接受群众监督，方便群众办事。

（四）开展政策解读工作情况，政策解读数量；

2017年度我局着手研究政策解读的有效措施和办法，通过全面落实，严格遵守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的“三同步”工作要求，不断完善政策解读工作机制。并通过现场接待，接听咨询电话等方式，开展政策解读工作，现场接待272人次，接听电话313次。

（五）回应社会关切情况。

依托政府网的民意征集和网上调查，与公众进行良性互动。对涉及本区民政工作的重要政务舆情、媒体和公众关切等热点问题，及时准确通过互动栏目和政策法规板块发布准确权威信息，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密切涉及民政工作的重要部署和重要政务舆情，发现负面舆情将第一时间反馈上级部门，做好应急处置工作，正面引导舆论。

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截止到2017年，我局未曾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截止到2017年，我局未曾发生针对本局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行政诉讼案和有关的申诉案。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

2017年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仍存在差距，主要表现在：

1.对政府信息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增强，工作机制需要进一步健全，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践上升为制度规范不够，推进公开工作的标准化建设不够。

2. 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人员偏少、工作力量不足。

（二）具体的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

今后，我们将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信息公开管理部门的有力指导下，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建设，形成长效机制。完善充实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的政府信息梳理，及时全面进行公布。不断完善信息公开内容，及时更新政府信息，主动及时向社会公开可以公开的信息，以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完整性、全面性和及时性。

六、需要说明的事项与附表

（一）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无

（二）附表

三元区民政局

2018年1月30日

|  |  |  |  |
| --- | --- | --- | --- |
| **指标名称** | **单位** | **2017** | **历年累计** |
| 主动公开文件数 | 条 | 17 | 192 |
| 其中：1.政府网站公开数 | 条 | 17 | 192 |
| 2.政府公报公开数 | 条 | 0 | 0 |
| 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总数 | 条 | 0 | 0 |
| 其中：1.当面申请数 | 条 | 0 | 0 |
| 2.网络申请数 | 条 | 0 | 0 |
| 3.信函、传真申请数 | 条 | 0 | 0 |
| 对申请的答复总数 | 条 | 0 | 0 |
| 其中：1.同意公开答复数 | 条 | 0 | 0 |
| 2.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 条 | 0 | 0 |
| 3.不予公开答复数 | 条 | 0 | 0 |
| 4.其他类型答复数 | 条 | 0 | 0 |
| 接受行政申诉、举报数 | 条 | 0 | 0 |
| 行政复议数 | 条 | 0 | 0 |
| 行政诉讼数 | 条 | 0 | 0 |